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辉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单位名称）的辉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辉县市 2026 年补充耕地入库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辉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辉县市 2026 年补充耕地入库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中纬测绘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3人，营业收入为8034.2286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94.930775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辉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辉县市 2026 年补充耕地入库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中纬测绘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3人，营业收入为8034.2286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94.93077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
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 标 人： 河南省中纬测绘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（电子签章）

日 期： 2026年 10月 10日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
- 2、请各投标人如实填写该表格，如未填写，按无效投标处理；填写不实，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；